

# 審判彰顯神權能 救恩全靠神憐憫

(羅 9: 13-18)

羅馬書查經之六十八

## (一) 引言：

羅馬書 9 章 是神話語中很硬的乾糧，因為這裏面清楚地提到了神全權的預定和揀選。而這恰恰打擊了罪人罪性中最難向神的降服之處一人的自立自主。有關神預定揀選的教義，不但引起了不信的世人更大的厭惡，也遭到教會內許多信徒的懷疑、迴避和修訂。如今正是我們來藉著揀選教義的查考來認識神的時間了。

## (二) 問題：

1. 請一同回憶上主日證道的信息重點，並分享其中的領受或激勵。
2. 請默想羅馬書 9: 16 節。這裏的『這』指的是甚麼（弗 2: 8-10; 多 3: 5）？談談我們對神的憐憫知道多少（路 18: 13-14; 拿 2: 9, 4: 2）？
3. 在羅馬書 9: 17 節中，為甚麼保羅提經上有話向法老說，而那時聖經明明還不存在（路 24: 44-47; 提後 3: 15-17）？如何理解法老也是神興起的（出 9: 16）？談談認識神至高的名和祂的主權，能使我們如何的蒙福（出 34: 5-7）？

## (三) 下次查考經文（請繼續背誦並思想）—【泥土和窯匠】（羅 9: 19-21）